

临清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践探索

刘会贤¹, 王光军², 王 薇³

(1. 临清市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山东 临清 252600; 2. 临清市重点水利项目服务中心, 山东 临清 252600;
3. 山东省水利科学研究院, 山东 济南 250014)

【摘要】临清市自 2016 年起全面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通过价格机制调节、计量设施完善、精准补贴与节水奖励等措施, 实现了农业用水总量下降、用水效率提升和管理机制优化。然而, 改革过程中仍存在计量设施覆盖不足、部门职责衔接不畅、运营管理不规范等问题。文章总结了临清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主要成效与深化举措, 分析了存在的问题, 并提出了完善计量设施、建立“建设-管护”一体化机制、健全管护体系、推动管理机构转型及创新建设管理模式等对策建议, 为同类地区深化农业水价改革提供参考。

【关键词】临清市; 农业水价改革; 农业节水; 用水计量

【中图分类号】F323.21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9-6159(2026)-07-0068-03

Practice Exploration on Comprehensive Reform of Agricultural Water Price in Linqing

LIU Huixian¹, WANG Guangjun², WANG Wei³

(1. Water Resources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Linqing City, Linqing, Shandong 252600, China;

2. Key Water Project Service Center of Linqing City, Linqing, Shandong 252600, China;

3. Water Resources Research Institute of Shandong Province, Jinan, Shandong 250014, China)

Abstract: In 2016, it launched the comprehensive reform of agricultural water price in Linqing City, which took such actions as regulating pricing mechanism, upgrading water metering facilities, implementing targeted subsidies and water-saving incentives, with achievements such as total agricultural water consumption deduction, water use efficiency rising, and optimized administrative management mechanisms. Nevertheless, there are still bottleneck issues during reform implementation, including incomplete coverage of metering facilities, low capacity of inter-departmental cooperation and non-standard daily operation and maintenance. This paper summarizes major achievements and follow-up promotion measures of Linqing's agricultural water price reform, analyzed existing drawbacks, and puts forward countermeasures including perfecting metering infrastructure, establishing an integrated construction-operation-maintenance mechanism, improving daily management system, advancing institutional transformation of administrative agencies and innovating project construction modes, so as to provide references for further deepening agricultural water price reform in peer regions.

Key words: Linqing City; Agricultural water price reform; Agricultural water conservation; Water consumption metering

临清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始于 2016 年, 核心目标是通过价格杠杆调节水资源配置, 推动农业用水节约与效率提升, 同时确保总体不增加农民负担。改革分阶段稳步推进: 2020 年底完成首轮改革任务, 较山东省原定计划提前 5 年达成, 初步构建起农业用水管理基础体系; 2023 年,

为响应山东省深化改革部署, 聚焦机制优化、设施升级与资本创新, 启动了第二轮深化改革, 形成“基础构建-成效显现-创新深化”的完整改革脉络。

收稿日期: 2025-11-07

作者简介: 刘会贤(1988—), 女, 工程师

1 改革成效

1.1 水价形成机制更加合理

临清市建立起了覆盖工程运行维护成本的农业水价形成机制,大中型灌区骨干工程及末级渠系终端水价足额保障管护经费,破解了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管护资金短缺难题。实行了分类分档水价制度,明确粮食作物与经济作物差异化定价标准,其中提灌区水价为粮食作物 0.28 元/m³、经济作物 0.30 元/m³,井灌区对应水价分别为 0.33 元/m³ 和 0.35 元/m³。同步实施超定额累进加价政策,超定额 50%以内部分水价按 1.5 倍征收,超 50%以上部分按 2 倍征收,形成了“多用水多付费”的约束机制。

1.2 用水计量精度显著提升

累计配套完善各类计量设施 2 448 套,实现骨干工程与田间工程分界处全计量覆盖。创新采用水电双计、移动水表、以电折水等多元计量方式,解决了田间水量精准计量难题,为水价政策落地提供技术支撑。深化改革阶段进一步强化计量管理,骨干工程计量率达到 90%以上,构建起“骨干+田间”全链条计量体系,计量数据的准确性与时效性显著提升。

1.3 农业节水效果成效显著

价格杠杆与宣传引导共同发力,推动农民用水观念从“要我节水”向“我要节水”转变,小畦灌、管灌等节水技术在临清市得到广泛应用,节水指标持续优化。2024 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 0.637 3,较 2015 年的 0.61 提升 4.48%;农业用水总量从 2015 年的 1.57 亿 m³降至 2024 年的 1.16 亿 m³,单位农业用水量从 3 300 m³/hm²降至 2 200 m³/hm²,用水效率实现稳步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益显著增强。

1.4 奖补机制激励作用初显

临清市建立了与节水成效、调价幅度、管护情况及财力状况相匹配的精准补贴与节水奖励机制。奖补政策重点向供用水组织和种粮用水主体倾斜,对定额内用水费用予以补贴,同时对主动节水行为给予奖励,既保障了农民种粮收益,又调动了基层供用水组织参与水价改革和节约用水的积极性,形成“节水有回报、管护有动力”的良性导向。

2 创新做法

2.1 机制完善与水权交易试点

临清市确立了“准许成本+合理收益”的水价制定原则,细化分档分类水价标准,根据作物类型、栽培方式及水源类型制定差异化用水定额,使水价政策更贴合农业生产实际。在优化奖补机制的基础上,开展水权交易试点工作,建立农业用水权确权分配制度,明确用水户合法用水权益,推动节余水量市场化流转,探索水资源价值转化实现路径。

2.2 灌区现代化建设与技术推广

临清市统筹灌区建设与高标准农田打造,构建了完整的高标准灌排工程体系。管理层面实施总量控制与定额管理制度,强化信息化平台网络安全保障,为智慧灌区建设筑牢基础。技术推广方面,全面推进井灌区管道输水改造,实现井灌区管灌全覆盖;同时大力推广喷灌、微灌等高效节水技术,推动灌溉方式从传统粗放向精准高效转型,提升农业灌溉现代化水平。

2.3 投融资机制的多元化创新

临清市打破了单一的财政投入模式,构建了“财政资金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市场资源配置”的多元化投融资体系。整合各级水利、农业相关项目资金,集中用于灌区设施改造与升级;通过政府购买服务、PPP 模式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灌区建设运营,对试点项目实施个性化扶持策略,结合水价政策保障社会资本合理收益,形成了“投资-建设-运营-收益”的良性循环。

3 存在问题

3.1 计量设施覆盖不足与运维滞后

计量设施是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基础,但目前临清市的计量设施配套仍存在较大短板。近年来,临清市通过多个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4 700 万元,配备了部分计量设施,但村级(斗渠)计量设施覆盖严重不足。临清市的 600 个自然村中,仅 105 个安装了渠道计量设施,村级计量设施覆盖率仅为 17.5%。此外,已安装的计量设施也存在运行状况不佳、精度不达标、维修养护滞后等问题,导致用水管理缺乏精准依据,影响了农业水价改革的推进效果。

3.2 部门职责协同不畅与供需错位

机构改革后,农田水利工程建设划归农业农村部门,但在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过程中,对于水量计量设施的完善并没有明确的规定。水利部门在推进计量设施硬件安装的过程中,未能充分考虑基层管护组织及农户在实际用水过程中的具体需求,部分后期加装的设施不仅未让农户受益,反而干扰其日常灌溉操作,导致设施接受度低,阻碍改革落地。

3.3 基层管护体系薄弱与台账失范

当地末级渠系管护采用“镇农林水服务中心+村经济合作社+井长”模式,但组织架构松散。60%的乡镇服务中心缺乏水利专业人员,70%的村集体无明确灌溉管护制度;水管员月补贴仅300~500元,远低于市场薪资。此外,村级灌溉台账关键信息记录模糊,数据不完整、不准确,无法为水价核算提供可靠依据,制约灌溉管理规范化推进。

4 对策

4.1 实现计量设施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农户合理分担”的多元资金筹措机制,积极争取省级及以上农业水价改革专项补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优先投向村级计量设施建设;通过PPP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计量设施投资运营,同时以“一事一议”方式引导农户适度分担建设成本,增强其主体意识。在推进节奏上,按“先重点后一般、先易后难”原则,2年内实现灌溉密集、种植集中的重点区域村级计量设施覆盖率超80%,3年内完成600个自然村的计量设施提升全覆盖。在运维管理上,制定村级计量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办法,联合设备供应商建立“1h响应、24h到场”的售后机制,同时在每个乡镇培养2~3名专业技术人员,负责日常巡检和简易维修,保障设施稳定运行。

4.2 构建“建设-管护”一体化机制

建议由聊城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联合水利局、财政局出台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量设施配套规范,指导临清市明确计量设施的技术参数、安装位置和验收标准,并将其纳入高标准农田项目验收的硬性指标,未达标项目一律不予通过验

收。建立跨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涵盖农业农村、水利以及乡镇政府和基层管护组织,提前征集农户意见,优化计量设施安装方案,避免与灌溉流程冲突。在高标准农田项目规划阶段预留计量设施安装接口和专项管护经费,形成“农业农村局负责建设质量、水利局负责数据监管、基层组织负责日常管护”的闭环体系,明确各方权责,避免推诿扯皮,提升计量设施管护效能。

4.3 完善基层管护体系与数字化台账

在队伍建设上,通过公开招聘,吸纳专业毕业生和技术人员,为每个乡镇农林水综合服务中心至少配备3名专职水利管理人员;村级推选责任心强、村民任专职水管员,将补贴提至每月不低于2000元,由市、县财政按7:3比例分担。在经费与制度保障上,设立每年预算不低于500万元的市级灌溉设施管护专项基金用于设备维修和更新;制定《农业灌溉设施管护细则》,将管护成效与水管员补贴、村集体绩效考核挂钩以促进责任落实。在台账管理上,设计统一的村级灌溉台账模板,推广应用“农业灌溉管理”APP,实现数据实时录入和自动汇总;搭建市、县、乡、村4级数据共享平台,保障相关部门实时调取数据,为水价核算和政策调整提供依据。

4.4 推广“以奖代补”与“先建后补”模式

广泛推行“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的建设管理模式,激发基层主体参与热情。在“以奖代补”方面,对自筹资金建设的水利工程、成立专业管护公司的村集体或组织,水利部门通过节水奖励资金对购置节水管、计量设施等予以奖励,提升管护效率。在“先建后补”方面,选取部分村作为试点,由村集体组织村民自筹资金建设斗渠、农渠等末级灌溉设施,工程完工后由水利、农业农村、财政等部门联合验收,对合格工程按实际成本给予一定比例补助。通过以上两种模式,既能缓解政府资金压力,又能增强农户和村集体的责任感,提升工程建设质量与管护积极性。

参考文献

- [1] 闫哲宾,李文军.聊城市农业水价改革的主要经验与做法[J].山东水利,2023(7):33-35.
- [2] 王聊杨,荣姗姗,尹振叶.聊城市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实践与思考[J].山东水利,2024(8):78-80.

(责任编辑 崔亚男)